

证券代码：837542

证券简称：伟昊汽车

主办券商：国盛证券

上海伟昊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20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闵行区友东路 237 号 1 号楼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江伟年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所履行的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上海伟昊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0,0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4.公司财务负责人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000,00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000,00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000,00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000,00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1. 议案内容：

《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09）、《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08）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信息披露专栏。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000,00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六)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继续聘任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000,00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七) 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1.议案内容：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信息披露专栏。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000,00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东大会制度》议案

1.议案内容：

《股东大会制度》（公告编号：2020-012）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信息披露专栏。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000,00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制度》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制度》（公告编号：2020-013）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信息披露专栏。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000,00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制度》议案

1.议案内容：

《监事会制度》（公告编号：2020-014）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信息披露专栏。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000,00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议案

1.议案内容：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公告编号：2020-015）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信息披露专栏。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000,00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外担保制度》议案

1.议案内容：

《对外担保制度》（公告编号：2020-016）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信息披露专栏。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000,00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议案

1.议案内容：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17）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信息披露专栏。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000,00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议案

1.议案内容：

《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公告编号：2020-018）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信息披露专栏。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000,00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重大投资、重大经营及财务决策程序与规则》议案

1.议案内容：

《重大投资、重大经营及财务决策程序与规则》（公告编号：2020-019）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信息披露专栏。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000,00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议案

1.议案内容：

基于公司自身经营以及长期战略发展需要，更好地集中精力做好公司经营管理，降低公司营运成本，提高决策效率，以促进公司的长远发展，经慎重考虑，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000,00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确保相关工作顺利进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相关具体事宜。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 （1）制作、修改本次终止挂牌所需的申请文件；
- （2）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申请文件；
- （3）批准、签署与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 （4）本次终止挂牌事项审批通过后公司股权的登记、托管等；
- （5）办理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有关的一切事宜。

授权的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终止挂牌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000,00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 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融力天闻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朱骏、吴海静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合法，会议形成的《上海伟昊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伟昊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上海伟昊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20 日